

# 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部处室文件

中地大京教发〔2022〕100号

## 关于公布碳中和通识课程建设项目 立项结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申报碳中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建设项目的通知》要求，经个人申报、学院审核推荐、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共批准课程立项13门（具体项目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布。

为保证立项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现将有关事宜说明如下：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项目的实施，积极支持项目负责人开展工作。各项目负责人要严格按照项目申报指南的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要求，积极做好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工作，力争出成果、上水平、见效益。

2. 项目建设经费（1万元）来源于教育部“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经费”，各项目要严格按照《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中地大京发〔2019〕80号）、《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教发

[2019]95号)规定,合理使用经费,专款专用(其中办公费和打印复印费要严格控制在5%之内)。

3. 项目建设周期为一年(2022年10月1日-2023年9月31日)。2023年5月,教务处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,对于未能按照建设规划取得阶段性成果的项目将终止;2023年10月期满时,教务处将根据项目申报时的实施方案及预期成果对项目进行验收(通过现场听课、审核教学大纲、举行学生座谈、组织课程负责人答辩等途径)。

4. 项目研究成果(论文)应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,并且注明成果受“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碳中和通识课程建设项目”资助。

5. 获批立项课程应于2023年秋季学期正式开课,并在五年内每年至少开课一次。

6. 如有其它未尽事宜,请联系教务处,联系人:魏晓燕(82323951)。

附件:碳中和通识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名单

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

教务处

2022年10月20日

教务处

---

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学校办公室

2022年10月20日印发

---

附件：

## 碳中和通识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名单

序号	课程名称	课程负责人	学时
1	碳循环地质学概论	董国臣	32
2	新材料科技与碳中和	邓雁希	32
3	水碳循环的自然过程与碳中和	蒋小伟	16
4	能源与碳中和	许浩	32
5	碳中和与能源转型	马少超	32
6	气候变化经济学	姜洪殿	32
7	碳中和与自然资源管理	葛建平	16
8	碳排放核算方法	李华姣	32
9	碳储存地下探测	钱荣毅	16
10	二氧化碳转化与利用	刘焯赫	16
11	走进光伏世界	郝会颖	16
12	土地生态系统固碳增汇	王金满	16
13	碳中和与人类发展	李高远	16